

滨海县 2019 年第 14 期经营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滨国土资挂[2019]14 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投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和《江苏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滨海县人民政府批准，滨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对滨海县乡镇 1 宗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网上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及相关要求：

序号	地块编号	地块名称	地块坐落	出让面积	出让年限(年)	规划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化率	挂牌起始价	履约保证金(万元)	加价幅度	供地条件
1	2019018	临港加油站地块	滨海县滨海港经济开发区双格村境内、G228 东侧、S327 南侧	3981.3 平方米	40 年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加油站用地)	<1.0	≤30%	>15%	1070 元/平方米	426	10 元/平方米或其整数倍	净地

二、挂牌公告、交易、报名时间：

挂牌公告期限：2019 年 10 月 19 日上午 8:30~2019 年 11 月 7 日 17:00

挂牌申请期限：2019 年 11 月 8 日上午 9:00~2019 年 11 月 16 日 18:00

挂牌交易期限：2019 年 11 月 8 日上午 9:00~2019 年 11 月 18 日 10:00

在挂牌公告期限内，有意参加竞买者自行到现场踏勘，并到滨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用地科领取相关资料。有意参加竞买者应登陆盐城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 (http://www.landyc.com/GTJY_JSS_YCS，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

三、竞买人范围及条件：

竞买人需要依据《江苏省成品油市场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经盐城市商务局对加油站迁建企业资格审查通过后，方可开工建设。竞得人在签订土地出让合同时须持有 2019 年度与所在地人民政府签订的加油站拆迁安置协议，如竞得人不符竞买条件参加竞买的，取消竞得资格并没收竞买保证金，并保留要求其赔偿该地块组织网上挂牌出让支出的全部费用的权利。

四、竞买人须提交资料：

竞得人须提交竞买申请书，营业执照副本，法人代表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油站拆迁安置协议（所有材料须提供原件和复印件）。

五、提供出让文件及相关资料的方式：

上述挂牌出让地块的详细情况和交易的具体要求，详见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须知》和规划红线图及规划设计要点。敬请有意竞买者到滨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用地科领取挂牌出让文件及进行咨询。

地 点：滨海县育才西路北侧，港城路西侧。

联系人：王先生

咨询电话：0515—89129859

